

证券简称：中稀有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 2026-018

中稀有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稀有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上午 9:30，在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 386 号广晟万博城 A 塔写字楼 37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8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杨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会议同意董事、总裁陈志新代表公司经理层所做的《202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同意董事长杨杰代表董事会所做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编制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舞弊行为和重大遗漏。

本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公告“临 2026-010”）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5,304,136.2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530,413.6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76,773,722.60 元。公司拟在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实施现金分红，合计现金分红 50,465,386.50 元（含税）。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336,435,9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9.56%。本次利润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26,308,336.10 元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

通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6 年工作计划》。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一、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杰、刘子龙、戚思胤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十二、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发放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牛京考、曾亚敏、徐松林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十三、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联董事牛京考、曾亚敏、徐松林回避表决。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牛京考、曾亚敏、徐松林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全面预算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预计2026年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需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9.8亿元融资额度，该额度可在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之间调剂使用。公司总部及所属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调整各金融机构具体融资额度，办理相关贷款手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26-009”）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26-011”）

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26-013”）

十九、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杰、范安胜、钟瑞林回避表决。（详见公告“临2026-014”）

公司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分别审议通

过本项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详见公告“临 2026-015”）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告“临 2026-016”）

二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详见公告“临 2026-017”）

二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评估当期经营情况及未来可持续发展所需资金后决定 2026 年中期（包含半年度、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一）2026 年度中期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当期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实施现金分红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

（二）2026 年度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公司在 2026 年度进行中期分红时，分红金额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授权安排：为简化分红程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中期分红计划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四）授权期限：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十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告“临 2026-019”）

二十五、会议听取了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关于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授权事项决策落实情况的汇报。

特此公告。

中稀有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